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5号

#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由董事长提议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广州增城项目标的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司2020-056号公告)。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转让方与受让方上次关于标的公司股权交易价格,同时根据标的公司近期的财务报告、财务状况与资产情况,以截至协议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标的公司的累计总投入金额为议价基础,根据平等、自愿原则,通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予以确定。本次交易事项的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交易对方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支付本次交易款。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6号

#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广州增城项目标的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集团”)全资子公司广州增城区泰禾恒昇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昇置业”)、广州增城区泰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禾置业”)与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信托”)于2020年6月22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广州增城项目公司增城荔涛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城荔涛”)、增城荔丰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城荔丰”)19%股权进行转让,受让方为五矿信托拟设立的信托计划。具体如下:

| 转让方 | 受让方 | 交易标的 | 股权对价(万元) | 承接原股东借款(万元) | 总对价(万元) |
|---|---|---|---|---|---|
| 恒昇置业 | 五矿信托(代表信托计划) | 增城荔涛19%股权 | 38,939.20 | 51.80 | 38,991.00 |
| 泰禾置业 | | 增城荔丰19%股权 | 46,388.40 | 24,468.60 | 70,857.00 |
| 合计 | | | 85,327.60 | 24,520.40 | 109,848.00 |

本次交易中,增城荔涛、增城荔丰的其他股东就本次交易的股权放弃优先购买权。本次交易前后,增城荔涛、增城荔丰均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信托计划)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创业路108号南川工业园区投资服务中心1号楼4层

主要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7号五矿广场B座15层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卓

注册资本:600,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0000698540235A

成立日期:1997年9月23日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受托境外理财;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五矿信托的控股股东为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五矿信托78.002%股权),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12月31日,五矿信托总资产182.26亿元,净资产138.54亿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1.57亿元,净利润21.05亿元。

五矿信托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经核查,五矿信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增城荔涛房地产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增江大道南32号

法定代表人:吕翼

注册资本:26,977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2月17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房屋拆迁服务;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仓储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咨询服务。

交易前后股东情况:

| 股东名称 | 交易前 | | 交易后 | |
|---|---|---|---|---|
| | 出资金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出资金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恒昇置业 | 5,395.40 | 20 | 269.77 | 1 |
| 厦门昱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10,790.80 | 40 | 10,790.80 | 40 |
| 五矿信托 | 10,790.80 | 40 | 15,916.43 | 59 |
| 合计 | 26,977.00 | 100 | 26,977.00 | 100 |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 | 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 2020年5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56,912.72 | 467,442.39 |
| 负债总额 | 454,792.61 | 465,322.70 |
| 所有者权益 | 2,120.12 | 2,119.69 |
| 应收账款 | – | – |
| 其他应收款 | 260,100.12 | 264,056.32 |
| | 2019年1-12月(未经审计) | 2020年1-5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3.87 | – |
| 营业利润 | -1,716.09 | -157.62 |
| 净利润 | -3,418.96 | -157.3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73,272.50 | -19.36 |

经核查,增城荔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增城荔丰房地产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大埔围村张江山顶

法定代表人:吕翼

注册资本:12,243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2月17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房屋拆迁服务;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

交易前后股东情况:

| 股东名称 | 交易前 | | 交易后 | |
|---|---|---|---|---|
| | 出资金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出资金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泰禾置业 | 2,448.60 | 20 | 122.43 | 1 |
| 厦门衡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4,897.20 | 40 | 4,897.20 | 40 |
| 五矿信托 | 4,897.20 | 40 | 7,223.37 | 59 |
| 合计 | 12,243.00 | 100 | 12,243.00 | 100 |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 | 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 2020年5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39,527.92 | 564,030.95 |
| 负债总额 | 537,574.16 | 564,116.46 |
| 所有者权益 | 1,953.76 | -85.51 |
| 应收账款 | – | – |
| 其他应收款 | 218,219.78 | 215,050.71 |
| | 2019年1-12月(未经审计) | 2020年1-5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63 | – |
| 营业利润 | -1,854.08 | -2,213.14 |
| 净利润 | -3,830.24 | -2,200.1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24,292.43 | 6,633.30 |

经核查,增城荔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增城荔涛及增城荔丰拥有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四丰、大埔围村张江山顶、四丰村油麻岭及独岭的四个地块,用地总面积707,170.62平方米。2017年7月,公司以收购方式取得增城荔涛及增城荔丰100%股权(详见公司2017-139号公告);2019年5月17日,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增城荔涛及增城荔丰51%股权转让予厦门昱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昱则”),厦门衡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衡晖”)(详见公司2019-057号公告);2019年6月24日,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增城荔涛及增城荔丰29%股权转让予五矿信托(详见公司2019-076号公告)。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协议签署日,标的公司的资产存在因融资而进行的资产抵押,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除交易标的公司与原股东之间的债务债权余额由受让方按股权比例承接,其他的债权债务仍由标的公司享有或承担,不涉及其他债权债务的转移。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广州增城区泰禾恒昇置业有限公司、广州增城区泰禾置业有限公司

受让方: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信托计划)

项目公司:增城荔涛房地产有限公司、增城荔丰房地产有限公司

标的股权:指转让方持有的项目公司19%股权

1、标的股权的转让

双方确认,项目公司的其他股东就本次交易的股权放弃优先购买权。转让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受让方转让标的股权,受让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受让转让方持有的标的股权,并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向转让方支付标的股权转让价款。

2、交易对价

转让方与受让方同意,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款如下:

| 转让方 | 受让方 | 交易标的 | 股权对价(万元) | 承接原股东借款(万元) | 总对价(万元) |
|---|---|---|---|---|---|
| 恒昇置业 | 五矿信托(代表信托计划) | 增城荔涛19%股权 | 38,939.20 | 51.80 | 38,991.00 |
| 泰禾置业 | | 增城荔丰19%股权 | 46,388.40 | 24,468.60 | 70,857.00 |
| 合计 | | | 85,327.60 | 24,520.40 | 109,848.00 |

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85,327.60万元,同时,受让方受让转让方对项目公司的股东借款共计24,520.40万元,交易总对价为109,848.00万元。具体金额以受让方实际支付金额为准。双方均对转让价款公允性予以一致确认,且不得基于转让价款提出任何形式的抗辩。受让方根据本协议约定向转让方分笔支付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转让价款。上述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的转让价款将根据D类信托资金的募集情况分笔进行支付。

3、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转让方与受让方上次关于项目公司股权交易价格,同时根据项目公司近期的财务报告、财务状况与资产情况,以截至协议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项目公司的累计总投入金额为议价基础,根据平等、自愿原则,通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予以确定。

4、交易价款的支付

4.1除非受让方放弃全部或部分条件,仅在下列先决条件(“先决条件”)全部满足的情况下,受让方才有义务向转让方支付第一笔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转让价款:

(1)用于支付本协议项下第一笔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转让价款的D类信托资金已募集成功;

(2)受让方已经被记录在项目公司股东名册中,并持有项目公司69%的股权,项目公司章程已经修改完毕,在章程中已约定项目公司股东会会议所作决议均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但是项目公司重大事项需经受让方同意,董事会所作决议均需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通过,且项目公司董事会成员为5名,其中由厦门昱则/厦门衡晖委派2名董事,由五矿信托委派2名董事,由恒昇置业/泰禾置业委派1名董事;

(3)办理完毕标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修改后的项目公司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登记手续且此次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受让项目公司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修改后的项目公司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4)项目公司、转让方、受让方已就签署本协议约定的交易文件以及完成拟议交易获得所有必要的内部授权和批准文件;

(5)五矿信托已向增城荔涛及增城荔丰分别委派2名董事;

(6)除五矿信托以外的交易主体在信托计划项下交易文件中做出的任何声明与承诺均保持真实、准确、有效,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情况;

(7)除五矿信托以外的交易主体没有发生信托计划项下交易文件所约定的任一违约事项且可能严重危及五矿信托债权安全的情形;

(8)受让方要求的其他条件均已满足。

4.2除非受让方放弃全部或部分条件,仅在下列先决条件(“先决条件”)全部满足的情况下,受让方才有义务向转让方支付后续各笔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转让价款:

(1)用于支付后续各笔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转让价款的D类信托资金已募集成功;

(2)本协议约定的第4.1款约定的先决条件(第4.1款第(1)项除外)持续满足;

(3)受让方要求的其他条件均已满足。

4.3受让方应不迟于本协议第4.1款、第4.2款约定的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后5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分别支付各笔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转让价款(受让方支付各笔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转让价款的日期即为“转让价款付款日”),受让方向转让方指定如下银行账户划付各笔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转让价款,即视为受让方已经向转让方支付完毕该笔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转让价款。

5、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的交割

5.1转让方和受让方一致同意,自第6.2款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含该日),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即从转让方转让至受让方,转让方不再享有标的股权及往来款债权相关的任何权利。

5.2转让方同意并确认,除第一笔转让价款外,无论受让方是否向转让方支付剩余转让价款,受让方根据本合同取得和享有的标的股权、往来款债权及其他权利、权益和利益均不受影响,转让方不得以受让方未支付剩余转让价款为由要求受让方返还全部或部分股权及往来款债权,也不得以此为由主张或行使任何抗辩权、抵销权或其他权利主张。

5.3转让方应积极配合项目公司将往来款债权在项目公司财务账簿中记载至受让方名下。

6、标的股权变更登记

6.1转让方同意项目公司股东会会议所作决议均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且项目公司重大事项需经受让方同意,董事会所作决议均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通过,且项目公司董事会成员为5名,其中由厦门昱则/厦门衡晖委派2名董事,由五矿信托委派2名董事,由恒昇置业/泰禾置业委派1名董事,具体以共同约定更新后的项目公司章程约定为准。

6.2转让方承诺在本协议签署后3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标的股权工商变更以及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变更项目公司的股东名册,并承诺将确保项目公司相关股东为办理标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包括但不限于在公司登记机关要求的文件上盖章,并按照公司登记机关的要求补充有关资料(如需)及完成相关报备、审批手续(如需)等。

五、涉及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及土地租赁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出售股权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六、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转让方与受让方上次关于标的公司股权交易价格,同时根据标的公司近期的财务报告、财务状况与资产情况,以截至协议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标的公司的累计总投入金额为议价基础,根据平等、自愿原则,通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予以确定。

本次交易事项的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交易对方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支付本次交易款。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基于标的公司在建项目的开发进度所需,为加快项目的建设与运营进度而进行的,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增城荔涛、增城荔丰均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交易本身预计对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较小。具体影响以经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八、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增城荔涛19%股权转让协议》;

3、《增城荔丰19%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0-112

#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青岛中南世纪城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使用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8,480,895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7,381,68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344.31%,请投资者关注有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青岛中南世纪城房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青岛中南世纪城”)提供担保

为了促进青岛中南林樾项目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中南世纪城以公允价值48,900万元向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雪松国际信托”)转让其持有的青岛中南林樾项目的100%收益权,期限12个月,并在到期后按约定公允价值回购有关收益权。公司为有关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本金金额48,900万元。

2、为唐山中南国际旅游岛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唐山中南”)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唐山中南以公允价值140,000万元向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平安信托”)转让其持有的唐山湾捞鱼尖项目100%收益权,期限24个月,到期后按约定公允价值回购。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中南新世界中心开发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的南通鑫恒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南通鑫恒置业有限公司抵押其持有的南通通州区CR2020-005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司为有关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140,000万元。

3、为西安南兴置业有限公司(简称“西安南兴”)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西安春风南岸项目发展,公司持股99.51%的西安南兴向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新城区支行(简称“长安银行西安新城区支行”)借款55,000万元,期限36个月。公司为有关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55,000万元。

4、为赣州兴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赣州兴中”)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持股90%的赣州兴中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简称“兴业银行赣州分行”)借款90,000万元,期限180个月。公司为有关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差额补足义务,担保金额90,000万元。

5、为西安莱恒置业有限公司(简称“西安莱恒”)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西安君启项目发展,公司持股80%的西安莱恒向长安银行新城区支行借款95,000万元,期限36个月。公司为有关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95,000万元。

6、为厦门钧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厦门钧浩”)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厦门九锦台项目的发展,公司持股75%的厦门钧浩拟根据政府相关规定提取预售监管资金不超过5,564.4万元,公司为厦门钧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5,564.4万元。

7、为淄博锦泉置业有限公司(简称“淄博锦泉”)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淄博繁云集项目发展,公司持股55%的淄博锦泉以公允价值73,800万元向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平安信托”)转让其持有的淄博繁云集项目100%收益权,期限12个月,到期后按约定价格全部回购。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中南新世界中心开发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的济南鸿义置业有限公司36%股权,济南鸿义置业有限公司抵押其持有的济南市历下区宗地编号2020TDGP02R0010、2020TDGP02R0011和2020TDGP02Y0012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司为有关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73,800万元。

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连云港华玺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有关情况详见2020年5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 被担保方 | 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净资产 | 本次担保额度 | 调度二级额度数量 | 本次担保前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后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可用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担保期限 | 是否关联担保 |
|---|---|---|---|---|---|---|---|---|---|---|
| 青岛中南世纪城 | 100% | 77,[illegible] | 35,000 | | 48,900 | 2.28% | 103,000 | | 2020年3月1日-2021年3月1日 | 否 |
| 唐山中南 | 100% | 90,[illegible] | 90,000 | | 140,000 | 6.53% | 140,000 | | | |
| 西安南兴 | 99.21% | 97,[illegible] | 0 | 1,601,06[illegible] | 55,000 | 2.57% | 55,000 | 1,188,06[illegible] | | |
| 赣州兴中 | 90% | 100,[illegible] | 0 | | 90,000 | 4.20% | 90,000 | | | |
| 西安莱恒 | 80% | 100,[illegible] | 0 | | 95,000 | 4.43% | 95,000 | | | |
| 淄博锦泉 | 55% | 97,[illegible] | 35,000 | | 73,800 | 3.44% | 38,800 | | | |
| 厦门钧浩 | 75% | 10,[illegible] | 0 | 310,877[illegible] | 5,564.4 | 0.26% | 305,312.6[illegible] | 310,312.6[illegible] | | |
| 合计 | | | 160,250 | 7,001,73[illegible] | 608,264.4 | 28.31% | 668,514.4 | 6,493,471.6 | | |

注1: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可使用担保总额;

注2: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子公司可使用担保总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青岛中南世纪城房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7月21日

注册地点:青岛市李沧区重庆中路925号四楼

法定代表人:孙永刚

注册资本:人民币10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投资。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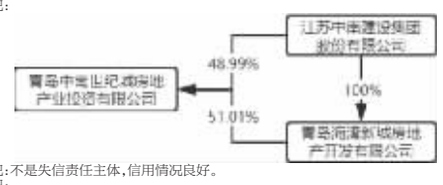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时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2019年度(经审计) | 660,884.27 | 504,374.52 | 156,509.75 | 206,737.17 | 54,980.31 | 40,080.67 |
| 2020年3月(未经审计) | 713,910.20 | 549,917.30 | 163,992.90 | 360.70 | -449.70 | -455.71 |

2、唐山中南国际旅游岛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9月23日

注册地点:唐山湾国际旅游岛中南未来海岸小区综合楼四楼

法定代表人:周平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港口工程项目投资;旅游项目投资;餐饮、住宿服务;会议服务;洗浴服务;保健服务;休闲健身服务;旅游管理服务;出租车客运;停车场管理服务;商品展览服务;金银饰品、建筑材料、日用百货、服装、服饰销售;商场租赁策划和咨询;旅客票务代理;纺织品、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烘焙食品制造及零售;正餐服务;快餐服务;小吃服务;茶馆服务;咖啡馆服务;酒吧服务;歌舞厅娱乐活动;电子游艺厅娱乐活动;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洗浴服务;保健服务;医务室服务;烟、酒零售;图书馆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绿化管理;代居民收水电费及其他费用。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中南新世界中心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时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2019年度(经审计) | 194,516.00 | 194,403.31 | 112.68 | 68,037.01 | -1,813.14 | -1,538.71 |
| 2020年3月(未经审计) | 187,800.63 | 187,281.42 | 519.21 | 18.62 | -770.20 | -790.92 |

3、西安南兴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月30日

注册地点: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道新华街275号院内2楼201室

法定代表人:韩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

股东情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时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2019年度(经审计) | 42,647.14 | 41,751.53 | 895.61 | 0 | -134.33 | -104.39 |
| 2020年3月(未经审计) | 44,350.67 | 43,366.39 | 984.28 | 0 | 0.16 | 0.16 |

4、赣州兴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2月12日

注册地点: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长风路13号盛汇城市中心1号楼420室

法定代表人:曹亚东

注册资本:人民币24,987万元

主营业务:建筑工程投资建设及运营维护。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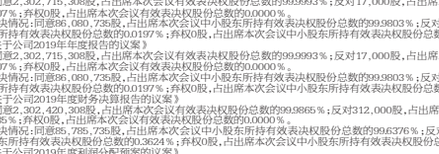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时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2020年3月(未经审计) | 2,051.68 | 2,053.60 | -1.92 | 0 | -1.92 | -1.92 |

5、西安莱恒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月30日

注册地点:西安曲江新区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1号楼2602室

法定代表人:张奕夫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商业运营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房屋租赁。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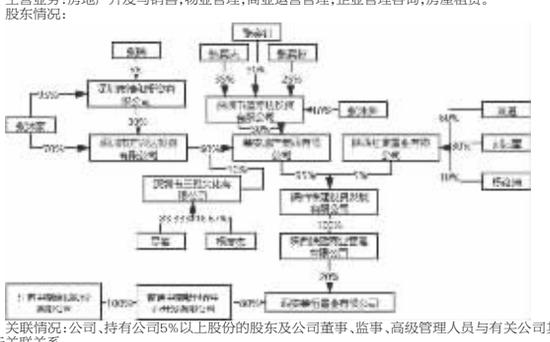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时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2019年度(经审计) | 155,611.83 | 155,701.03 | -89.20 | 0 | -109.36 | -89.20 |
| 2020年3月(未经审计) | 173,710.47 | 173,904.13 | -193.66 | 0 | -111.65 | -111.65 |

6、厦门钧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3月29日

注册地点:厦门市翔安区新店镇洞庭路7号华论南商大厦B幢8002-1

法定代表人:杨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8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停车场管理;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房地产租赁经营。

股东情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时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2019年度(经审计) | 190,809.44 | 89,486.94 | 101,322.49 | 0 | -636.16 | -477.51 |
| 2020年3月(未经审计) | 197,322.55 | 96,114.09 | 101,208.46 | 0 | -221.32 | -114.47 |

7、淄博锦泉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9月7日

注册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烟厂东路3号

法定代表人:李君富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议服务;汽车租赁;票务代理;停车场服务。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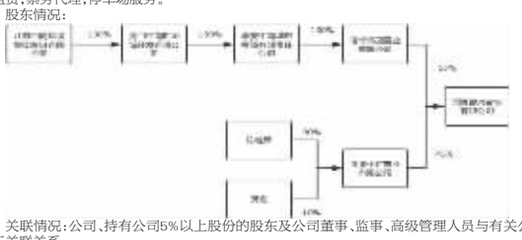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时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2019年度(经审计) | 117,520.53 | 114,215.46 | 3,305.07 | 0.69 | -2,140.95 | -1,608.22 |
| 2020年3月(未经审计) | 125,160.33 | 121,996.83 | 3,163.50 | 0 | -161.00 | -161.00 |

四、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1、为青岛中南世纪城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雪松国际信托

(2)协议主要内容:公司与雪松国际信托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48,900万元。

(3)保证范围:有关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项下回购本金及回购溢价款、违约金、赔偿金、资金占用费;信托报酬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信托费用、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款、手续费、杂费等)、雪松国际信托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4)保证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2、为唐山中南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平安信托

(2)协议主要内容:公司与平安信托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140,000万元。

(3)保证范围:唐山中南在有关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与回购合同项下对平安信托所负有的全部主债务;因主唐山中南未履行其义务、责任而给平安信托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以及应付平安信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等。

(4)保证期限: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为西安南兴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长安银行西安新城区支行

(2)协议主要内容:公司与长安银行西安新城区支行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55,000万元。

(3)保证范围:有关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4)保证期限:自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4、为赣州兴中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兴业银行赣州分行

(2)协议主要内容:公司与兴业银行赣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90,000万元。

(3)保证范围:兴业银行赣州分行依据有关借款合同约定为赣州兴中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赣州兴中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兴业银行赣州分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4)保证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为西安莱恒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长安银行新城区支行

(2)协议主要内容:公司与长安银行新城区支行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95,000万元。

(3)保证范围:有关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4)保证期限:自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6、为厦门钧浩提供担保事宜

(1)担保方:公司

(2)担保函主要内容:公司向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出具《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现金担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5,564.4万元。

7、为淄博锦泉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平安信托

(2)协议主要内容:公司与平安信托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73,800万元。

(3)保证范围:有关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与回购合同项下对淄博锦泉所负有的全部主债务,以及因淄博锦泉未履行其义务、责任而给债权人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以及应付平安信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等。

(4)保证期限: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向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有关公司发展需要,目前有关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不增加公司风险。对于向非全资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采取要求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等措施保障公司权益,担保风险可控。为该等公司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六、公司担保情况

提供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7,381,68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344.3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1,355,21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63.21%;逾期担保金额为0万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0万元,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为0万元。

七、备查文件

1、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0-045号

#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全体董事。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激励基金计提和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0年6月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激励基金计划(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0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

根据《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激励基金计划(草案)》(简称“《激励基金计划》”)相关规定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0)160127号),公司已具备提取激励基金的条件。根据《激励基金计划》及《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管理层提出,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拟定,并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激励基金计提和分配方案》,2020年,公司拟计提2019年度激励基金1,840万元,该激励基金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划入员工持股计划资金账户,与员工自筹资金一起,以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购买标的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关于2019年度激励基金计提和分配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等内容详见本公司2020年6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0-046号

#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